

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

2026年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中医住院医师 规范化培训招收简章

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为国家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和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基地，根据《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6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要求，现招收2026年中医类别（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

一、医院简介

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成立于1979年，2003年组建为云南省彝医医院，是全国首家省级彝医医院，是云南省集中医药、彝医药医、教、研为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全国重点民族医医院、国家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全国彝医药标准研究推广基地、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人文爱心医院、全国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中国创伤救治联盟创伤救治中心建设单位、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五附属医院、云南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楚雄州创伤急救治疗中心、中央财政支持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楚雄州整合型骨科医学服务体系及整合型老年医学服务体系建设牵头单位。

医院占地面积117亩，分东西两个院区，西院区以现代医学为主，东院区正在打造以老年医学中心、治未病中心、针灸推拿康复中心为主的“医养结合、以医为主”的中彝医药医养结合中心。医院编制病床1000张，设有临床一线科室39个、医技科室12个，有职工1119人，其中高级职称136人、中级职称488人。有博士研究生1人，在读博士3人，硕士研究生77人，博士研究生导师1名，硕士研究生导师10名。享受国务院津贴1人、省政府津贴3人，“全国最美医生”“中国好医生”“云岭楷模”1人，全国中医临床特色技术骨干传承人才1人，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3人，全国中医护理骨干人才3人，“兴滇英才支持计划”医疗卫生人才专项人才1人，云南省名中医3人，云南省荣誉名中医1人，云南省高层次中医药人才中医药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1人，云南省高层次中医药人才中医药学科后备人才培养对象5人，云南省中医临床优秀人才研修项目培养对象2人，云南省中青年骨干医师研修项目培养人选2人，“彝医药大师工作室”领衔人4人，“彝乡名医”10人，“兴楚名医”5人，“兴楚医疗卫生人才”2人，州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及培养人16人，州卫生健康系统学术技术带头人28人，院内名医15人。

医院拥有骨伤科、肛肠科2个国家级重点专科，骨伤科、肛肠科、针灸科、推拿科4个省级重点中医专科，彝医学、针灸、推拿3个省级重点学科，脾胃病、中医骨伤、皮肤3个省级中医

临床医学中心分中心，儿科、康复科、心内科、风湿病科4个省级中医特色专科，彝医老年病科、彝医皮肤科、彝医肺病科3个州级重点专科，胃脘病等14个省州级中医重点专病；云南省彝医区域医疗中心正在建设中，医学检验科在州内率先获得ISO15189实验室认可证书。

医院高度重视科研工作，“十四五”以来，取得科研立项165项，其中省级以上28项，获得科研成果55项，开展彝医治疗技术、护理技术共计74项。建有中彝药制剂研发中心和细胞分子实验室，可开展制剂研发、细胞培养、细胞分子免疫实验等项目，研发出国药准字号彝药4个，院内制剂37个，其中彝药制剂25个。建成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彝医水膏药疗法）传承基地和中国彝医药博览馆，助力楚雄州跻身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试验区。2025年通过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备案，中医科-妇产科专业、中医科-骨伤科专业、中医科-皮肤科专业、中医科-呼吸内科专业四个专业组具备开展药物临床试验的资质。医院已构建起从中（彝）医药特色挖掘整理、科研创新到临床转化应用的完整体系，为科研人员开展科研提供有力支撑。

二、培训基地简介

（一）基地培训情况：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2017年成为国家级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2018年正式开始招生。截止目前在培情况：单位委培121人，社会人29人，专硕并轨11人，共计161人在培。已培情况：单位委培242人，社会人

49人，专硕研究生3人。

（二）技能中心建设情况：临床技能实训中心位于东院区二号楼3-6楼，中心现占地1200平方米，设有OSCE考站12间、示教室2间、中医内、外、妇、儿、针灸、推拿、康复、中医综合、急救、五官、骨伤、穿刺、门诊接诊、中医临床思维、心肺听诊与叩诊、PBL讨论室、护理实训室、模拟手术室、中药辨识室各1间，定期按照教学计划分层开展相应技能培训。

三、招收计划

（一）招收对象

符合中医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应、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1.自主培训学员：没有与任何单位签订人事或劳动合同的医学毕业生。培训期间，我基地与自主培训学员根据培训年限签订相应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自主择业。

2.单位委培学员：送培单位在编职工或与送培单位签订正式聘用合同的职工，符合培训条件者，培训结业后回送培单位工作。向来自县级及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委派培训对象倾斜。培训期间，我院与送培单位、培训学员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回送培单位工作。

3.云南中医药大学招录的2026级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专硕研究生）按有关规定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衔

接。

4.由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按计划分配到我基地的云南中医药大学2026届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

(二) 招收专业及名额

我基地拟招收《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公布的中医、中医全科培训专业。招录人数见下表：

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计划

专业代码	培训专业	培训基地 计划招录人数	备注
3500	中医	21	面向社会招生
3600	中医全科	15	由省卫健委统筹分配的 订单定向毕业生
合计		36	

(三) 培训年限：培训年限为3年。

四、招录安排

(一) 报名条件

1.应、往届毕业生条件

(1) 学历要求：高等医学院校全日制医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2) 取得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报名时必须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

(3) 专业要求：报考学员所学专业能参加中医、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4) 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2. 外单位委培学员

(1) 同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外，须提交送培单位出具同意送培证明原件，订单定向学员未确定单位者，所属卫健部门盖章。（详见附件1）

(2) 录取后单位需与我基地签订委托培训协议。

(二) 报名时间与流程

中医类别（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报名学员应对提供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和完备性承担全部责任。

1. 网上报名

(1) 报名人员（含专硕研究生）登录“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www.ynwsjkrc.cn）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步骤详见“操作手册”（手册可在报名开始时在系统登录页面左下角“通知公告”中下载）。

(2) 报名时间：7月13日11:00起至7月27日23:00。

2. 现场确认

(1) 时间：7月28日（星期二）上午 08:30-11:30；下午 14:30-17:30。

(2) 地点：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东院区二号楼三楼

302室（临床技能实训中心示教室）。

（3）报名学员需递交资料清单：全部材料验原件，收 A4 纸复印件，并按照以下顺序整理，在左侧上下 1/4 处装订。

①《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上报名后打印，一式一份，原件）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②个人简历（贴本人免冠白底 1 寸近照）；

③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从初始学历到最高学历的全部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④单位委培学员：除按上述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外，还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同意送培证明一份（原件）（版式详见附件 1）。

⑤申请并符合培训年限减免条件的需填报并提交《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一式两份。

（三）招录程序

1. 普通学员考核时间及地点

①专业知识笔试：2026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三）08:30-10:30。

专业知识笔试内容为中西医综合理论，以中医内容为主，根据考试成绩按 1:2 比例择优进入面试，若参加笔试人员达不到 1:2 的比例，则全部进入面试。

②综合面试：2026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三）14:00-18:00

综合面试以考察个人综合素质及临床思维能力为主。

③地点：专业知识笔试及综合面试均在东院区二号楼临床技能实训中心进行

2.体检：拟录取人员参照《云南省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标准》进行，时间为7月30日-8月3日，具体事宜另行通知，费用自理。

3.普通学员录取：根据考生考试综合成绩、体检结果，择优录取。因弃权或取消资格产生的空缺，按成绩依次递补录取，按照医院安排进行培训。8月20日18:00前将完成对新招收人员网上录取操作。

4.中医全科（订单定向学员）现场审核确认后直接进入体检程序，体检参照《云南省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标准》进行，费用自理。因弃权或取消资格产生的空缺，将在参加普通学员考试人员中按成绩调剂录取，按照医院安排进行培训。8月20日18:00前将完成对中医全科人员网上录取操作。

五、培训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

（一）科室组织以疑难病例、典型病例着手，定期举行教学查房、小讲课、病例讨论、及相关技能操作考核。

（二）规培学员在轮转科室要求独立管床，管床位不少于4张。

（三）分专业（中医专业、中医全科专业）按照大纲要求，严格执行轮转制度，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内涵建设。

（四）培训学员在培训期间的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根据国家和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规定执行。培训结束后通过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将颁发国家卫生健康委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六、培训期间薪酬待遇

（一）基地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执行并落实“两个同等对待”政策：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二）培训学员的录取专业及培训年限，以省卫生健康委公布信息为准，并作为享受财政补助资金的依据。

（三）按照国家和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给予生活补助。

1. 足额发放中央及省级财政补助2633元/月。

2. 社会化学员参照本单位合同制人员管理，享受同等待遇，购买五险一金；单位委培学员及订单定向学员由原单位发放工资，购买五险一金。

3. 培训学员在进入基地培训时即享受奖励性绩效600-1000元/月/人至培训结束，享受本院职工就餐补贴待遇，同时注册

在我单位工会会员享有医院职工工会会员同等待遇。

4.医院统一提供2人间免费住宿。

七、其他要求

（一）为方便考生参加招考，本次招录中现场确认、考试和体检安排在1周内完成。

（二）报考者应如实填写网报信息，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报考人自行承担。在网络报名截止时间前，报考者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报考者务必提供准确的手机号码，并保持联系畅通）。

（三）报考者在住培管理平台上填写并提交报名表后，应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如显示已报名，则报名成功。

（四）报考者需随时关注住培管理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五）根据国家和省卫生健康委相关规定，请报考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1.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国卫办科教发〔2015〕49号）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注：以培训基地网上录取操作时间）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签订培训协议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人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培（或2

年内不得报名参加助培)，除全部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

2.请报考人员务必确认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和所报志愿，并随时关注我院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我院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六) 报名者需随时关注管理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八、联系方式

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教学管理科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878-3164756

联系地址：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东院区2号楼407室（教学管理科）

报考我院的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提交后，实名申请加入“2026年楚雄州中医医院住培招生咨询群”并修改群昵称(实名+手机号)，务必加QQ群，本年度招生报名信息以群通知为准。

QQ群号：751843115

附件：同意送培证明

楚雄彝族自治州中医医院

2026年7月10日



附件:

同意送培证明

现有我单位_____年招录人员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岁, 毕业学校: _____, 学位: _____, 专业: _____。根据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政策要求, 同意其报名参加中医类别住院医师规范化基地: _____的培训, 规培时限3年, 时间从2026年9月1日起至2029年8月31日止。我单位承诺培训期间派出培训人员原工资关系不变, 保证其享受基础性工资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相关待遇, 但不包含奖励性绩效; 保证为其购买五险一金等社会保险, 让其享受国家相关福利待遇; 设专门人员定期向贵基地了解学员培训期间的学习和生活, 积极协助解决其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培训结束我单位派出人员必须及时返院, 基地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用。

特此证明

相关部门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或卫健局(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